

##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6/12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年6月11日~2027年6月10日
预计回购金额	7,500万元~15,000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5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01%
累计已回购金额	34.75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6.95元/股~6.95元/股

#### 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6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7,5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15,000万元（含）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价格上限11.50元/股，回购期限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1）。

#### 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

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6年6月22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万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01%，成交的最高价为6.95元/股、最低价为6.95元/股，已回购金额为34.75万元（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本次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3日